

原

古今与新旧的对话

诗

第二辑

刘强 主编

原

古今与新旧的对话

第二辑

诗

刘强主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原诗·第二辑,古今与新旧的对话/刘强主编.

—长沙:岳麓书社,2017.12

ISBN 978-7-5538-0790-4

I. ①原... II. ①刘... III. ①诗学—诗歌研究—中国—文集

IV. ①I207.2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229357 号

YUANSHI GUJIN YU XINJIU DE DUIHUA

原诗:古今与新旧的对话

主 编:刘 强

责任编辑:饶 豪

责任校对:舒 舍

封面制作:吴 希

岳麓书社出版发行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爱民路 47 号

直销电话:0731-88804152 0731-88885616

邮编:410006

岳麓书社网址:www.yueluhistory.com

2017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880mm×1230mm 1/32

印张:12.625

字数:305 千字

ISBN 978-7-5538-0790-4

定价:35.00 元

承印:湖南众鑫印务有限公司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印务部联系

电话:0731-88884129



- 001 道并行而不相悖 / 刘 强
——《原诗》第二辑前言

特稿

- 010 王国维之词与词论 / 叶嘉莹
039 我们在《这里》 / 陈 黎 张芬龄
——阅读辛波斯卡生前最后一本诗集

古典诗学

- 056 试帖诗简论与精品选评 / 刘梦芙
069 鲁康美学思想的探访历程 / 吴冠宏
——从《声无哀乐论》出发
086 柳永及其词研究之反思 / 欧明俊
097 一笔不应当拒绝的遗产 / 周 茜
——比兴寄托阐释传统的现代解读
117 张溥诗歌艺术特点刍议 / 陆岩军
131 胡先骕与同光体 / 张 煜
141 《卫风·竹竿》与《邶风·泉水》诗旨及关系考论 / 汪进超

新诗研究

- 154 朱育琳：一个当代诗歌史上失踪的同济人 / 张 阖
165 胡适和新诗的现代性 / 殷 棣
194 他山有玉 / 董 辑
——新诗传统、新诗格律化、新诗语言资源诸问题管窥
224 感觉“现代”的感官自由 / 李国华
——废名的新诗及诗学
236 郭沫若与当代“新台阁体”诗词创作 / 付马玲 周于飞
246 浪子：一个绝对唯我主义者的艺术追求 / 何光顺
267 一个去国商人的“边塞”情思 / 肖 能
——评徐彦平的“新边塞诗”

比较诗学

- 278 惠特曼的民主诗学 / 冯 强
——围绕“情本体”的阅读笔记之一
292 让聋哑的宇宙有了听说的能力 / 付立峰
——布罗茨基诗学之“形而上”的读解
310 下潜至低音区的诗歌声带及其他 / 李海鹏
——漫谈臧棣诗集《燕园纪事》

诗人观点

- 327 新旧诗之我见 / 杨启宇
337 为“新诗”的一辩/辨 / 朱钦运

新书评

- 348 “我只汲取属于我的那份儿渺小和伟大” / 黑女
——读《森子诗选》
- 365 历史与现实的宗教诗写 / 刘阳鹤
——读孙谦《新月和它的反光》

序与跋

- 385 曾永义先生祝寿文集推荐序 / 洪国樑
- 388 该来的迟早会来 / 刘强
——《中华少儿诗教亲子读本》总序

395 稿约

396 附录

《原诗》第一辑目录

道并行而不相悖

——《原诗》第二辑前言

刘 强

2015年2月，上海书店出版社出版了《原诗》第一辑，副题是“汉语诗学融通的可能性”。同年6月，由同济大学诗学中心编选的《中华新诗档案》第一辑，也由长江文艺出版社出版。这两部书，无心插柳地成为当年度汉语诗坛的一个事件，忝列《非非》《非非评论》联合评选的“2015年中国诗歌界十大新闻”之一。作为一部学院派的诗学集刊，《原诗》的努力，被誉为“开辟汉诗学术和研究新模式”；而旨在为全球华语诗人立此存照的《中华新诗档案》，则被称作“一部诗学视野广阔和开放的汉诗选本”。这些不虞之誉，我们从来不敢自诩，只是觉得路还很长，不能就此止步。

一晃两年过去，2017年，《原诗》第二辑将由岳麓书社推出。颇有纪念意义的是，2017年，距离胡适在《新青年》上发表第一首新诗的1917年，正好一百年！所以，这一辑《原诗》的副题是——“古今与新旧的对话”。

说实话，在组稿时，我们并未刻意集中于某一视角和论域，而是依旧延续当初的办刊思路：辨异玄同，折衷弥缝，希望能在古今、新旧、中西之间，寻找汉语诗学的转圜余地与共生空间。尽管，这样一种看似暧昧或骑墙的诗学姿态，或为执着己见的诗人学者们所不取，但我们立意已定，且已在诗坛和学界看到了某种从容商量、平情讨论的端倪，故甚望沿着既

定方向走下去，至于能否曲径通幽，柳暗花明，则只好听天由命。

众所周知，自新诗诞生以来，围绕新诗与旧诗的争论甚至争吵，就一直没有消停过，至今依然不绝于耳。对此，我们不愿意、也未必有资格充当仲裁者，更不想“意必固我”地为任何一方背书。我们想做的只是一种类似“搭桥”的工作。正如三国时的天才哲学家王弼在诠释“言意之辨”时，别出心裁地添加一“象”的范畴，遂在“言”、“意”之间架起了一座沟通彼我的桥梁一样，我们愿意在“新诗”与“旧诗”的二元对立中，植入一个“古诗”的视角，以求缓冲前二者之间的紧张关系。而且，我们并非空口无凭。揆诸中国诗歌的形式发展史，恐怕谁都不会否认，在“新旧诗”泾渭分明的体式对立背后，其实还隐含着一个作为大背景的“古今”分野。拈出这十个“古”字，真可谓境界全出！你会发现，中国诗歌史完全可以分成三个阶段，且相应地形成了三个传统：自上古以迄六朝是第一阶段，形成了近两千年的古诗传统；自隋唐降及清末民初是第二阶段，形成了一千五百年的近体诗或曰旧诗传统；而自1917年以来的整整一百年，则是第三阶段——无论你承认与否，也已形成了百年新诗的小传统。我曾在拙著《古诗写意》的自序中说：

新诗—旧诗—古诗，这是一条上行的线索。古体诗—近体诗—新体诗，这是一条下行的长河。……溯源，不是为了截流，而是为了引水——下游正是枯水期。鉴古，不是为了泥古，而是为了察今——当下不缺古样板。你会发现，古诗和新诗，其实有着某种基因的相似性。而真正的诗性、诗意、诗境，从来没有古今之分。有的古诗，不分行，还是诗；有的新诗，分了行，

也未必是诗。¹

仔细打量汉语诗歌的这三个传统，我们会发现，这好比是一个不易觉察的“洋流循环”，新诗在近体格律诗那里找不到的“同质性”，反倒可以在古体诗中寻觅到形式或者语言上的“基因”。所不同的是，古体诗和近体诗的共同传统——音乐性——正在被新诗当作“包袱”而彻底扬弃，仅此而已。

有趣的是，本辑的好几篇文章，如臧棣、董辑、李国华等人的论文，在论及新诗发展中的重要诗人和作品时，都不约而同地涉及了新诗相对于传统诗词，其性质、前途、合法性乃至特殊性等问题。而著名旧体诗人杨启宇先生和新旧诗兼善的青年诗人朱钦运（茱萸）的两篇文章，则被放在“诗人观点”一栏中“示众”，以便突显古今与新旧对话这一议题的现实张力。类似的争论对关注诗歌的读者而言也许并不陌生，但相信本刊的视角和立场，还是能够提供一种“静观”和“圆照”的可能性。

顺便说一句，今年春节期间引发收视热潮的《中国诗词大会》，通过国家媒体的强势宣导，引起坊间热议势所必然。然而，如果以为全民诵读诗词就必然能够迎来传统诗词的春天，则显然属于高烧不退的胡话了。事实上，个别评委在本该曲终奏雅时的“荒”不择言，捉襟见肘，恰恰证明了《礼记·学记》“记问之学，不可以为人师”这一古训的颠扑不破的真理性。换言之，如果传统诗词仅仅停留在口头的记诵上，而疏于教育的普及、技法的操练和现实的感怀，则终究不过是一场脂粉气浓厚的多媒体娱乐表演，只能堕入“被消费”的尴尬命运而不自知罢了。不过，

¹ 刘强：《古诗写意》，岳麓书社，2016，第3页。

这都是题外话，不宜在此展开。

关于新旧古今的诗学博弈，我们看到的情况往往超出既定的成见。比如，新诗派因为已经占据诗坛或者当代诗歌史书写的泰半江山，故对传统诗词派并无太大偏见，只是执着于阐释新诗的合法性与现代性。在为新诗辩护的文章中，董辑的《他山有玉》一文值得注意。作者借助两位台湾著名诗人余光中和洛夫对于新诗的不同理解，阐明了即便在新诗人中，对于古典诗歌传统的态度也是多元的，并非千人一面，冰炭不容。如余光中在《先我而飞：诗歌选集自序》中就说：

从我笔尖潺潺泻出的蓝墨水，远以汨罗江为其上游。在民族诗歌的接力赛中，我手里这一棒是远从李白和苏轼的那头传过来的，上面似乎还留有他们的掌温，可不能在我手中落地。

不过另一方面，无论在主题、诗体或是句法上，我的诗艺之中又贯串着一股外来的支流，时起时伏，交错于主流之间，或推波助澜，或反客为主。我出身于外文系，又教了 20 多年英诗，从莎士比亚到丁尼生，从叶芝到佛洛斯特，那“抑扬五步格”的节奏，那倒装或穿插的句法，弥尔顿的功架，华兹华斯的旷远，济慈的精致，惠特曼的浩然，早已渗入了我的感性尤其是听觉的深处。同时我又译过将近两百首英美作品，那锻炼的功夫，说得文些，好像是在临帖，说得武些，简直就是用中文作兵器，天天跟那些西方武士近身搏斗一般，总会

学来几招管用的吧。¹

余光中认为：“古典的影响是承继，但必须夺胎换骨。西洋的影响是观摩，但必须取舍有方。”

相比于余光中的左右逢源，古今都不得罪，洛夫则认为，新诗难以格律化，但是新诗自有其形式，这种形式就是“一诗一形式”，新诗是形式和内容不可分割的一次性艺术创作，其形式因素很难被反复使用和上升、定型为“格律”。他说：

我一向钟情于自由诗，我以为一个作品的偶然性是决定其艺术性的重大因素之一，而自由诗的偶然性远远大过格律诗。格律当然也有它的优点，否则不可能流传数千年，但不可否认的是每种诗体用久了势必趋于僵化，不但内在情感变得陈腐，对事物感受的方式也日渐机械化。抒情语言更是带有浓烈的樟脑味。一般人仍留恋旧诗，是出于心理的“固定反应”（Stock response），读起来和写起来都很方便，就像买鞋子，因有固定的型号，穿上合脚就行了。韵文时代已一去不返，用散文体写格律诗，读起来怪别扭的。语体诗还要押韵，感觉十分做作，很不自然。

不可否认，任何一首诗都有它的形式，它被创作出来的那个样子就是它的形式，每首诗本身就是一种形式，它并不排斥“中国韵味”，它同样可以具有汉语诗

¹ 余光中：《先我而飞：诗歌选集自序》，《余光中诗歌选集》第1辑，时代文艺出版社，1997，第3页。

歌的优良品质。格律本身是一个机械性的载体，而一首诗的存在是形式与内容不可分割的有机体。我赞成诗应有形式感，但那不是格律，我也承认典律的重要性，但并不以为典律必须依附于某种固定的形式。¹

应该说，洛夫的“一诗一形式”和“诗歌偶然性”的论说，非常具有理论上的革命意义。其革命性并非在于反对传统的格律和既定的程式化，而在于，他为每一首诗赋予了新的生命和独特意义。洛夫甚至说，“诗，永远是一种语言的破坏与重建，一重新形式的发现”。相比于旧体诗只有依赖于格律和形式才能存活并获得尊严这一事实，洛夫的观点不仅在空间维度上直面当下，而且也在时间维度上拥抱了未来。

无独有偶，在废名的《谈新诗》一文中，也提到了“偶然的”问题：

让我讲一句公平话，而且替中国的新诗作一个总评判，像郭沫若的《夕暮》，是新诗的杰作，如果中国的新诗只准我选一首，我只好选它，因为它是天然的，是偶然的，是整个的不是零星的，比我的诗却又容易与人人接近，故我取它而不取我自己的诗，我的诗也因为是天然的，是偶然的，是整个的不是零星的，故又较卞之琳、林庚、冯至的任何诗为完全了。²

¹ 洛夫：《洛夫谈诗：有关诗美学暨人文哲思之访谈》，江苏文艺出版社，2015，第161页。转引自董辑论文。

² 废名：《谈新诗》，《废名集》第4卷，第1822页。转引自李国华论文。

请注意，废名说新诗“是天然的，是偶然的，是整个的不是零星的”，无意中道出了新诗乍一出世，带给世人新鲜感和错愕感。废名还把新诗的创作喻为“生命的偶尔的冲击”，这颇类似于陆游所谓“文章本天成，妙手偶得之”。相比之下，旧诗因为必须“习得”，即便“偶得”之后也必须经过格律的严格检验，不得漫漶于传统的河床之外，自然就成了“应然的，必须的，是全体的一部分而非整个的”了。

可见，至少在新诗人看来，新诗之所以“新”，本来就是要摆脱某种既定的模式，比如句式、格律等的束缚，尽情地、自由地展开生命和语言的偶然之舞。从这个意义上说，“新诗”之“新”，并非仅仅是时间上或诗歌体式上的一个概念，更多的恐怕还是文化精神上或者说诗歌生命上的一种“新变”追求。这在中外文学史和诗歌史的宏观视野注视下，似乎是一个十分常见而无须自证其合法性的现象。

然而，新诗是否就应该罔顾母语的千年传统，一如脱缰的野马一样狂顾顿缨、一往无前了呢？百年新诗的实验现场到底如何？如果不是借助中小学语文课本以及现代大学中文系教科书的强势渗透，新诗的所谓经典作品，又有多少真正堪称经典而无愧色？特别是，新诗占据学术的庙堂之高，却在江湖之远上应者寥寥，新诗的各种活动、刊物、诗人等也越来越成为一种不以职业为诉求的特殊“专业”，特别是，新诗人们在精英品格和自我期许上，倒是和旧体诗词的作者们同样“曲高和寡”。这些问题背后的深层原因，无疑值得深入探讨。

很少有人注意到，中国现代史上作为政治人物被聚焦的汪精卫，其实也是一位十分重要的旧体诗人。他1923年写给胡適的一封信，涉及新旧诗之争的段落，读之令人眼前一亮。汪精卫说：

適之先生：

接到了你的信，和几首诗，读了几遍，觉得极有趣味。

到底是我没有读新体诗的习惯呢，还是新体诗不是诗，另是一种好玩的东西呢？抑或是两样都有呢？这些疑问，还是梗在我的心头。

只是我还有一个见解，我以为花样是层出不穷的，新花样出来，旧花样仍然存在，谁也替不了谁，例如曲替不了词，词替不了诗，故此我和那绝对主张旧体诗仇视新体诗的人，固然不对，但是对于那些绝对主张新体诗抹杀旧体诗的人，也觉得太过。……

作为编者，我不能不说，汪精卫的话，与我心有戚戚焉。让人略感遗憾的是，时过将近百年，今天的诗人们依然没有走出“新旧古今”的形式陷阱和话语魔障。孔子说：“过犹不及。”《礼记·中庸》亦有言：“万物并育而不相害，道并行而不相悖。”无论是新诗诗人还是传统诗词作者，于此皆当有所反思。新诗也好，旧诗也罢，虽同为语言的艺术，却各有其写作宗旨、审美标准与受众期待，正如流行歌曲之与京剧昆曲，各行其道，各遵其理可也。如果各自强分轩轾，甚至以己所长，轻人所短，甚至必欲置对方于死地而后快，恕我直言，此皆非诗人应该有的大心量与大情怀。

还是用余光中的话结束这篇小文吧！他说：

古典的影响是承继，但必须夺胎换骨。西洋的影响是观摩，但必须取舍有方。30多年前我早就醒悟，株守传

统最多成为孝子，一味西化必然沦为浪子，不过浪子若能回头，就有希望调和古今，贯穿中外，做一个真有出息的子孙。学了西方的冶金术，还得回来开自己的金矿。¹

——“调和古今，贯穿中外，做一个真有出息的子孙。”诚哉是言也！

编完这本集刊，再次感叹光阴的无情。两年光阴倏忽而逝，忙忙碌碌的我，只能交出这么一份微薄的答卷。感谢同济大学诗学研究中心的顾问团队，感谢《原诗》的新老作者，更感谢因为种种缘分而阅读过《原诗》的读者朋友们，没有你们的支持，我们无法走到今天。

2017年5月8日初稿，6月8日修改于守中斋

¹ 余光中：《先我而飞：诗歌选集自序》，第3页。

王国维之词与词论¹

叶嘉莹

我对于王国维的词与词话感觉到兴趣，它对我有所启发，是早在我刚刚考上初中的时候，我母亲给我买了一部开明书店出版的《词学小丛书》作为奖励。我虽然从小在家里边读诗，可是没有正式地学过词。读了王国维先生的《人间词话》，我感觉到真的是对我有很多启发，跟我读其他人的诗词欣赏评说的文字有不同的感觉。因为我觉得那真的是他用自己的体会和感受说出来的话，使我有一种共鸣的感动。我开始写有关王国维的文字，那是20世纪50年代在台湾的时候。有一次，台湾的“教育部”举办了一个暑期的诗词讲座，那个时候我还很年轻，刚到台大教书不久。当时台大的“词选课”本来是一位前辈的学者郑骞先生在教，所以当时的台湾“教育部”就请郑骞先生去担任那个暑期讲习班的关于词的讲座。可是郑先生因为太忙不能够去参加，就让我代替他去参加这个词的讲座。而讲座结束以后，台湾“教育部”就让我们这些讲课的人各写一篇文章，在他们“教育部”的刊物上发表。我当时真的很年轻，也没有什么著作，所以就想不起来要写什么。我能想起来的就是我小时候读到的王国维先生的词与词话。我在台湾第一篇发表的“文字”，也不敢说“文章”，

¹ 本文根据叶嘉莹先生2002年1月23日在香港浸会大学的演讲整理而成，获得叶先生授权，在本刊发表。钟锦先生供稿。

就是《说静安词〈浣溪沙〉一首》¹。那是我在台湾写的第一篇文章，而后来就有一些考入台大的建中校友来问我：王国维先生在《人间词话》里讲，“古今成大事业、大学问者，必经过三种之境界”，那是什么意思呢？我就又写了一篇文稿，发表在建中的刊物上。从此我就有了研读王国维《人间词话》的兴趣，所以相继就写了很多篇关于王国维的《人间词》和《人间词话》的作品。

我今天要讲的题目，就是“王国维之词与词论”。本来题目上先说了“词”，应该先讲词，可是我想实在应该先讲“词论”，然后再用他的作品来印证他的词论。或者是说，根据我们从他词论里面得到的一些启示和线索，来探索他词里边的含义。

一、王国维的词论

王国维的《人间词话》，当然最有名的就是他的“境界说”。王国维的“境界说”，自从《人间词话》发表以来，引起过不少人的讨论。历来研究“境界”是什么意思的著作可以说连篇累牍，研究的人非常多。我在60年代曾经写了一本书就叫《王国维及其文学批评》，在那本书里我把当时我所见到的有关王国维“境界”的解说稍微整理了一下，真是议论纷纭。我今天想做的是越过《人间词话》关于词之“境界”的开篇九则，而直接地来看《人间词话》关于“词之特质”的五则：

一、词之为体，要眇宜修。能言诗之所不能言，而

¹ 按：即评说王国维《浣溪沙·山寺微茫背夕曛》的文稿，收入《迦陵论词丛稿》。